

眉东环建函〔2017〕184号

眉山市东坡区环境保护局
关于四川川港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分公司眉山
市豪龙装饰公司煤改气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
告表的批复

四川川港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分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眉山市豪龙装饰公司煤改气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目的明确，评价依据充分，项目与环境概况介绍基本清楚，工程分析与环境影响评价基本上反映了项目及当地环境特征，环评结论总体可信，提出的环保措施基本可行，可作为该项目建设及环保“三同时”管理和项目竣工验收的依据，可作为该项目营运期环境保护的监督管理依据。

二、该项目位于眉山市顺江大道南段，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中压 A 级 0.4MPa 连接管道 195m，供气规模 450Nm³/h，管道采用 D89×420#无缝钢管。

该项目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述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有效缓解和控制，你单位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及本批复要求。

三、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一）认真落实生态保护与恢复措施。加强施工过程中对土石方的调配和运输管理，防止水土流失或影响周边环境。

（二）按照报告表要求，建立废水处理设施。施工生活废水依托豪龙装饰既有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确保地表水安全。

（三）按报告表要求，采取可靠措施确保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四）严格控制作业时间和施工机械噪声，环境敏感路段应禁止夜间施工，尽可能减轻施工扬尘和施工噪声对沿线的环境敏感点的影响。施工噪声排放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避免噪声扰民。

（五）做好报告表中确定的固体废弃物的分类、收集、处理工作，及时清运固体废弃物，避免造成二次污染，确保环境安全。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必须依法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否则将依法予以处罚。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 5 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开工前，应依法完备其他相关行政许可手续。

五、请眉山“中国泡菜城”管委会做好该公司日常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眉山市东坡区环境保护局

2017 年 12 月 26 日

抄送：眉山“中国泡菜城”管委会

眉山市东坡区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7 年 12 月 26 日印发
